

空港阳光里棚户区改造（四、五、六期）项目（东、西区）人防工程防护设备检测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空港阳光里棚户区改造（四、五、六期）项目（东、西区）人防工程防护设备检测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咸新区）自行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3 年 06 月 20 日 14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LX-2023-220

项目名称：空港阳光里棚户区改造（四、五、六期）项目（东、西区）人防工程防护设备检测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3,137,783.5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空港阳光里棚户区改造（四、五、六期）项目（东、西区）人防工程防护设备检测)：

合同包预算金额：3,137,783.5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3,137,783.5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空港阳光里棚户区改造（四、五、六期）项目（东、西区）人防工程防护设备检测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3,137,783.50	3,137,783.5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30 日历天完成检测并交付检测报告（具体服务起止日期以甲方通知时间为准）；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空港阳光里棚户区改造（四、五、六期）项目（东、西区）人防工程防护设备检测)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供应商须为在陕西省人民防空办公室备案的人防工程防护设备检测机构，同时具有省级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及附表；

2) 供应商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3)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3年05月30日至2023年06月05日，每天上午00:00:00至12:00:00，下午12:00:00至23:59:59（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咸新区）自行下载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元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3年06月20日14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咸新区）

开标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咸新区）不见面开标大厅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 本项目采购最高限价为3,137,783.50元，其中：四期东区：603952.20元；四期西区：600334.60元；五期东区：482613.00元；五期西区：531074.05元；六期东区：386791.65元；六期西区：533018.00元。

3. 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2）《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4）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5）西安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关于调整西安市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合作机构联系名单的通知》（市财发〔2015〕4号）；（6）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8）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9）《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10）《西安市财政局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市财函〔2021〕431号）；（11）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12）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13）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14）《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15）陕西省西咸新区财政局陕西省西咸新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陕西咸财发〔2021〕159号）；（16）陕西省西咸新区空港新城财政局《关于宣传推广“政采贷”业务的通知》；（17）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4. 供应商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咸新区），选择本项目点击“我要投标”，在采购文件获取时限内，下载获取电子采购文件，逾期下载通道将关闭，未及时下载获取电子采购文件将会影响后续开评标活动（未及时下载的后期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导致无法投标，后果供应商自负）。

5.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各供应商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咸新区）下载操作手册，并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咸新区）递交电子响应文件。因供应商自身设施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陕西省西咸新区空港新城房屋管理和保障房管理中心

地址：空港新城商务中心 D 区

联系方式：029-3363492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立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太白南路 39 号金石柏朗大厦 12 层

联系方式：029-81770134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宋工、张工

电话：029-81770134